

明 匡山五乳廣益 纂釋

百法明門論纂釋
八識規矩頌纂釋

合刊

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

普為出資及讀誦受持 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

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
所有刀兵劫	及與饑饉等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
讀誦受持人	輾轉流通者	現眷咸安樂	先亡獲超昇
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



佛曆 2548 年/西元 2004 年 1 月

恭印 3600 本

百法明門論纂釋、八識規矩頌纂釋 合刊

CH833-3558

發行人：簡豐文

出版者：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地址：100 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十五號十一樓

網址：<http://www.budaedu.org>

E-mail：budaedu@budaedu.org

電話：(02)2395-1198

傳真：(02)2391-3415

劃撥戶名：佛陀教育基金會

劃撥帳號：07694979

本會經書免費結緣之請取方式如下：

- (1)親臨佛陀教育基金會三樓講堂
- (2)利用傳真：(02)2396-5959
- (3)發送 E-mail：domestic@budaedu.org
- (4)寫信指名：佛陀教育基金會法寶流通股
- (5)撥打電話：(02)2395-1198 分機：11、12 或 13

由於來本會請書之四眾眾多，而本會人員有限，為提高服務效率，請您儘量利用前面四種方式請取；若用(2)至(4)項，請您只寫經書名稱及收件人姓名、地址、電話、郵遞區號即可，以減少本會之閱讀時間；儘量少用電話，以避免姓名、地址等文字上書寫之錯誤；若用電話，請長話短說，讓本會能順暢服務更多之大眾。

■本會網站，講經音檔、文字檔。內涵豐富，請多利用■

本會經書，歡迎翻印（請勿增刪），贈送流通，功德無量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三八六九號

明 匡山五乳廣益 纂釋

百法明門論纂釋
八識規矩頌纂釋

刊合



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印贈





憨山大師自讚

威威堂堂

澄澄湛湛

不設城府

全無崖岸

氣蓋乾坤

目撐雲漢

流落今事門頭

不出威音

那畔

無論為俗為僧

肩頭不離扁擔

若非佛祖

奴郎

定是覺場小販

不入大冶紅爐

誰知他是

鐵漢

只待彌勒下生

方了這重公案

此百法論以門稱者乃入大乘之
門是知此乃性相二宗之關要凡
義學者未有不明此法而能窮諸
法門者以古補注但直取論文為
注是則以論解論豈初心所能入耶
以不知所本故也以向來本論無釋

故從前相沿至今年令識論雖有
注釋而百法行相具在論中而注
隨本論故此百法變莫能通以師
承槩視故學為不知其要耳老
人每示學人凡入佛法必從此始
侍者廣益初苦其難令人教以

探討本論如遂錄論文為釋者仍
取三家疏義彙合以釋福纂成
一貫則了然易見是以此纂尤
為入乃位之初步也其疏義有所
不備者則取直解或尚不補

義云

天啓壬戌夏

七十七篇 慈山老人手批



此百法論以門稱者 乃入大乘之門 是知此乃性相二宗之關要 凡義學者 未有不明此法而能窮諸法門者 以古補註但直取論文爲註 是則以論解論 豈初心所能入耶 以不知所本故也 以向來本論無釋故 從前相沿至今耳 今識論雖有註釋 而百法行相具在論中 而註隨本論故此百法竟莫能通 以師承概視 故學者不知其要耳 老人每示學人 凡入佛法必從此始 侍者 廣益 初苦其難 老人教以探討本論 故遂錄論文爲釋者 仍取三家疏義參合以釋論 纂成一貫則了然易見 是以此纂尤爲入百法之初步也 其疏義有所不備者 則取直解或間取予補義云

天啟壬戌夏日

七十七翁慈山老人手批

目次

憨山大師畫像	2
憨山大師自讚	3
憨山大師手批原稿	4
題百法明門八識規矩纂釋後	10
大乘百法規矩纂釋序	12
大乘百法明門論（纂釋）	14
憨山大師手批原稿	70
八識規矩頌（纂釋）	74
百法規矩纂釋後敘原稿	107

題百法明門八識規矩彙纂釋後

余不敏。天黜其形。自信有尊形者存故。夙抱超然之志。在齠齔。即聞我大師法雷起蟄時。則躍然歸依。結想有年往癸丑歲從先人宦遊於衡適禮。大師於靈湖即蒙攝受時見虛中益公其精敏機警知為法器。然未識所志向及丁巳夏大師歸老匡廬之五乳峰下余以二親見背乃決志依歸求出世業於辛酉春始判然入山大師憐之從入室後得聞法要朝夕與公商確奧義洞徹言外余躍然喜也不唯與之忘形抑忘心矣食息靡間一日見公案頭百法規矩彙纂釋展卷同劉孝廉仲安氏閱之一讀三歎曰公之精義入神之如此也心雖不閑於宗案習聞此論雖老師宿學亦苦于難入蓋以論釋論文簡義幽且斷章不備況舊無解故多面墻近則本論釋有數家又未恭合於此猶然故吾此末學所以泣岐也今公詳論文於名相之下取古今諸疏會通一貫且得親聞 大師之心印而折衷之故文如析薪義若觀火不勞旁搜曲討而洞達法相之源不異三車執筆也意別數載何公超悟之蚤而入法之精如此詎非拔靈根於虛壤者未易易也願予與公大有夙契愧不能讚其萬一聊述此以紀

法緣之始末云

天啟三年歲在壬戌之秋七月既望

秣陵遺民方遠題于五乳峰下之谿上閣

大乘百卷

大乘百法規矩纂釋序

大師之釋經論也不逞新不炫奇直就本文宗趣上一眼覷透先得言外之旨便于融會貫穿中平實妥貼銷文顯義務得佛意而止故不特振中興之祖道實朗義曰于性天誠末法一大光明幢也在昔弟子中最號入室師資道合者有若馮孝廉啟南先生而 大師于時日不暇給法道猶有待也今著述且大備而前人往矣我輩何幸與一時諸上足親承座下豈不亦人生尊重難遭之想惟時虛中益公年最少悟最蚤士稱三日當刮目不佞與公菩提樹下一別如昨日耳而公之丰神學問脫體非昔人也其攻苦鑽研猶曰事在勉強而已若夫圍繞一會之頃微言奧義如野鷹無人之態兔起鶻落之機他人拙以滯者公偏迎刃而劃然解也會于心而傳于口能令聽者精神飛躍恍若聆圓音于再演有莫知其然者嗟夫虎嘯而風烈龍興而致雲有窺基而奘師之道益光有生肇而童壽之義愈贍意公其殆乘願輪以續慧命者歟不然何夙悟之若此嗣是而虛以大之謙以光之行以實之證以臻之皆公之能事也當家種草何俟於人百法規矩纂註具見公之苦心然亦微露一斑耳 大師已有題詞茲不

敢贊但公謙欲韞之匱不佞願宜公諸眾故僭敘數語以為勸請如此

天啟二年歲次壬戌夏至日

嶺南仲安劉起相和南拜撰

...門也。編音。夫對壽。...

...名也。開論無...

...以請...

...不...

...四...

...此...

...

...

...

...

...

大乘百法明門論

明 匡山五乳廣益 纂釋

言大者。揀小為義。謂揀小乘唯是七十五法。大乘則有百法。乘者。運載得名。謂如世舟車。可以運重致遠。以喻菩薩乘此大法。越生死河。到菩提鄉。登涅槃岸。名義互言。亦可說揀小得名。運載為義。百者。數目也。法者。模範也。謂世間法九十四種。出世間法六種。其數有百。謂心法有八。心所有法五十一。色法有十一。不相應行法有二十四。無為法有六。此為大乘之百法。明者。乃菩薩無漏之慧。以能破無明暗。故為智明。以揀凡夫有漏慧。不能破煩惱也。門者。以開通無壅滯義。謂此百法乃凡聖共由之門。又明此百法即是入大乘之門也。論者。決擇義。謂揀擇性相。教誡後學。決斷疑惑。故以為論。乃天親菩薩。於瑜伽本地分中六百六十法內提綱挈領。略錄此百法名數以示後學。使其萬法之大要也。以此百法。世出世間一切聖凡皆執有我。故招分段變易二種生死。若能分明了悟悉皆無我。則超二死。聖凡情盡。即此便是入大

乘之門。故云大乘百法明門。又明字乃能觀之智。百法即所觀之境。此智此境皆入大乘之門也。又論者。決擇境智分明無惑而已。以心境皆空法門。殊非小根可受。故此理觀皆屬大乘。故標云。乃大乘之百法明門。依主釋也。

天親菩薩造

此造論人名也。論中百法。乃佛所說。一大藏中所演。通名萬法。佛滅度後。慈氏菩薩愍念邪見眾生。難入正法。故從兜率天降神中印土阿瑜陀國。為無著菩薩。說瑜伽論。統收萬法。括為六百六十法。名理殆盡。論文百卷。大約五分。一本地分。二攝決擇分。三攝釋分。四攝異門分。五攝事分。後天親菩薩因見文繁。乃於此論本地分中。略錄百法名數。使萬法根宗歸於指掌。若疏九河導萬派而歸於海。最簡最要。其實祖述先哲。以條然成章。故亦云造菩薩氏族具如別傳。茲不繁錄。

唐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此譯師名也。玄奘初至西域。首于那蘭陀寺。親誠賢論師。習相宗法門。